



監管局董事局委任常設委員會及專責小組主席

(2014年11月25日) 地產代理監管局(「監管局」)新一屆董事局今日舉行首次會議，委任五個常設委員會及一個專責小組的主席，以處理監管局不同範疇的工作。

監管局新一屆的董事局成員已獲行政長官委任，包括主席梁永祥先生, BBS, JP、副主席廖玉玲女士, JP及另外16名普通成員，任期由2014年11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為止。董事局是監管局的最高決策組織，負責制定所有主要政策，包括機構發展計劃和預算案；亦負責指導和監察監管局行政部門的工作及表現。

監管局董事局轄下設有五個常設委員會和一個專責小組，負責處理不同範疇的工作。新一屆董事局在今日舉行的會議上，委任了該五個委員會和專責小組的主席。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的工作範疇及主席名單如下：

常設委員會 / 專責小組	工作範疇	主席
財務及策略發展委員會	專責籌劃監管局的发展方向，研究具有長遠性影響的政策和工作策略	梁永祥先生, BBS, JP
紀律委員會	負責接受及查究涉及持牌地產代理的投訴，并向違規地產代理施行紀律處分	廖玉玲女士, JP
牌照委員會	處理有關牌照事宜，研究發牌規定，批准或拒絕發出牌照	劉振江先生
執業及考試委員會	處理有關執業及考試事宜，並制訂關於地產代理工作的執業通告	張國鈞先生, JP



专业发展委员会	制订及监督持续专业进修计划的执行，以提升持牌人的专业水平	余惠伟先生， JP
*第 28 条调查小组	就如何选取需要根据《地产代理条例》第 28 条展开的个案制定指引和程序，并监督根据该条例第 28 条进行的调查，确保调查工作符合法例规定。	陈超国先生

\*该小组并非常设委员会，仅在需要时召开会议。

今日的会议上亦讨论到有关内地房地产经纪人与香港地产代理专业资格互认计划（下称「该计划」）的进展。该计划下的首届训练课程及考试已于 2011 年举行。由于内地相关部门现正检视房地产经纪人 / 中介人领取相关执业资格的考试安排及该计划带来的互惠互利效益，故该计划目前尚未有新的公布。监管局会向内地相关部门密切跟进有关情况，有待内地相关部门完成检视工作后，向从业员发放相关消息。

另外，监管局董事局在今日的会议上亦讨论和通过了其他行政事宜，并省览行政部门提交的工作进度报告。

— 完 —